

簽 於 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教務處

主旨：檢陳本校高中部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課發會會議紀錄，請核示。

說明：

- 1.本會已於 114.12.26(五)召開完畢。
- 2.會議討論事項及決議如附件所示。

擬辦：奉 核後辦理後續公告及回覆事宜。

裝

訂

線

會辦單位：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決行

黃紀綸 1229  
0818

學務處

教師兼  
教學組長 陳俊璋 12/29  
08:37

教師兼  
學務主任 張彥宇  
1830

教務處

教師兼  
教務主任 黃玉貞  
1229

體育組

註冊組

教師兼  
註冊組長 劉東岩 229

教師兼  
體育組長 黃淑娟  
1300

高雄市立中正  
高級中學校長 陸炳杉

1231  
1800

##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中部第三次課發會會議簽到表

- 時間：114.12.26(五) 14:20~16:20
- 地點：2樓第二會議室
- 主持人：陸炳杉校長
- 紀錄：黃紀綸老師
- 出席及列席：如簽到表
- 列席：相關行政人員：教學組長、註冊組長、實研組長、體育組長、輔導組長

## 出席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校長	陸炳杉	陸炳杉	物理科代表	劉怡靈	劉怡靈
專家代表	楊欽棋	請假	化學科代表	金葉華	金葉華
家長會代表	顏若喬	顏若喬	生物科代表	梁高賓	梁高賓
秘書	黃玉真	黃玉真	地科科代表	陳榮柳	社團
教務主任	黃玉真	黃玉真	歷史科代表	王清美	王清美
學務主任	張彥宇	請假	地理科代表	黃瓊慧	黃瓊慧
總務主任	林明賢	請假	公民科代表	王伊君	王伊君
輔導主任	劉怡伶	劉怡伶	藝能科代表	張瑜真	張瑜真
圖書館主任	許智嫻	請假	美術科代表	吳翊瑄	請假
學生代表	龔郁笑	龔郁笑	家政科代表	周杏樺	周杏樺
國文科代表 1	蔣佩君	蔣佩君	健護科代表	張芬蘭	張芬蘭
國文科代表 2	謝欣廷	謝欣廷	音樂科代表	吳秋琴	吳秋琴
英文科代表 1	劉容瑜	劉容瑜	生涯科代表	莊詩芸	莊詩芸
英文科代表 2	蔡姿娟	請假	體育科代表	林姿吟	林姿吟
數學科代表 1	潘恬恬	潘恬恬	資科代表	張彥宇	請假
數學科代表 2	林瑞明	林瑞明	生科代表	張瑜真	張瑜真

列席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職稱	姓名	簽到
教學組長	陳俊璋	陳俊璋	實研組長	陳俊斌	公假
註冊組長	劉東岩	劉東岩	體育組長	黃淑娟	請假
輔導組長	吳翊瑄	請假			
高中課程 計畫協辦	黃紀綸	黃紀綸	第二執秘 (特教組)	孫孟君	孫孟君

#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中部第三次課發會會議紀錄

- 時間：114.12.26 (五) 14:20~16:20
- 地點：二樓第二會議室
- 主持人：陸炳杉校長
- 紀錄：黃紀綸老師
- 出席：課發會委員
- 列席：相關行政人員

## 一、主持人(校長)致詞：

## 二、工作報告：

1. 目前閩南語及客家語等本土語已納入正式課程，請本土語教師協助鼓勵並指導學生參加本土語競賽及語言檢定。
2. 本校114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成績如下圖，感謝英文科及高三英文老師的辛勞與付出。

115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測驗成績					
等級	A	B	C	F	缺考
人數	41	175	105	6	14
比例	12.06%	51.47%	30.88%	1.76%	4.12%
總人數	報考341/應考327				

114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測驗成績					
等級	A	B	C	F	缺考
人數	52	163	115	4	6
比例	15.29%	47.94%	33.82%	1.18%	1.76%
總人數	報考340/應考334				

113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測驗成績					
等級	A	B	C	F	缺考
人數	31	158	134	11	10
比例	9.01%	45.93%	38.95%	3.20%	2.91%
總人數	報考344/應考334				

112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測驗成績					
等級	A	B	C	F	缺考
人數	82	177	82	11	4
比例	23.03%	49.72%	23.03%	3.09%	1.12%
總人數	報考356/應考352				

111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測驗成績					
等級	A	B	C	F	缺考
人數	46	180	107	19	7
比例	12.81%	50.14%	29.81%	5.29%	1.95%
總人數	報考359/應考352				

3. 高中部各科課程計畫繳交期限及情況要說明。

## 三、有關高三上學期第八節課每週增開為5節，會再與自然科及社會科對話，找尋最佳運作模式。

1. 本校開學第二週開始上輔導課，加上段考週不上、複習考、放假天數增加等因素~故上課時間明顯縮減，為強化高三升學輔導作為，參照鄰近學校高三第八節上五天(如鳳中、瑞祥、新興、三民) 附件一
2. 初步與社會科及自然科討論，社會科尊重課發會決議，如須上五天輔導課，公民科可協助開設1節，自然科建議維持現行運作模式，一週四節。

## 四、已完成「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導師聘任實施要點草案」，請各領域教學研會進行討論，預計於114-1期末校務會議進行提案討論，請參見 附件二 說明。

## 五、提案討論

案由一：114、115 學年高二多元選修-輔導科-科目名稱與計畫內容調整，請討論。

學年	年級	科目	課程名稱		撰寫老師	授課老師
114	高二	輔導	原先	生活中的心理學	莊詩芸	莊詩芸
			調整	一起創造不迷惘的未來人生藍圖	莊詩芸	莊詩芸
115	高二	輔導	原先	大學生帶路！一起創造不迷惘的未來人生藍圖	莊詩芸	莊詩芸
			調整	一起創造不迷惘的未來人生藍圖	莊詩芸	莊詩芸

說明：

1. 修正後課程計畫適用於 114、115 學年度入學之普通班、體育班學生。
2. 本校多元選修課程開放普通班、體育班選修，故本案通過後將提送至體發會審議，方能完成課程計畫修改。
3. 課程規畫表請參閱附件三。

決議：課程名稱修正為「一起創造不迷惘的人生藍圖」。修正後通過。提送體發會審議通過後將至系統線上填報修正。

案由二：115 高中暑輔開設期程(高二高三暑期學藝活動 7/20-8/14 日)，請討論。

說明：

1. 高二高三暑期學藝活動預計於 7/20-8/14 日，共計 4 週，請討論。
2. 高二 (7/20~8/14)，週一~週五每日 4 節，每週 20 節\*4 週，共 80 節。
3. 高三 (7/20~8/14)，週一~週四每日 6 節+週五 4 節，每週 28 節\*4 週，共 112 節。
4. 高一到高三體育班(7/20~8/14)，週一~週五每日 2 節，每週 10 節\*4 週，共 40 節。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業輔導實施之「起訖時間」及「費用計算」確認，請審議。請教學組提供。

說明：

1. 114-2 課業輔導實施之「起訖時間」於 2/23-6/18 日，共計 15 週，請討論。
2.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業輔導實施之「起訖時間」及「費用計算」確認，請審議。
3. 請參見附件四說明。

決議：照案通過。

## 六、 臨時動議

案由四：有關第八節輔導課的開設狀況，學生普遍參與意願不高。

說明：

1. 化學科金葉葦師提出：班上有同學詢問第八節開課人數，且班上有同學帶頭不上第八節，影響班上參加輔導課的意願。
2. 英文科劉容瑜師提出：有家長先在課後輔導回條上簽完名後，讓學生自行決定是否要參加第八節之情事。

決議：煩請老師們多多與家長和學生溝通，回去搜集班上的意見調查，待教務處彙整後會再行討論。

## 七、 散會

## 第八節輔導課開課情況

114-1 鳳山高中	
高一	3.5 天(國、英、數、地理 0.5)/ 數理班 4 天(國、英、數、物)
高二社會組	5 天(國、英、數、歷史、公民)
高二自然組	5 天(國、英、數、物理、化學)
高三社會組	4 天(國、英、數、歷史)
高三自然組	5 天(國、英、數、物理、化學-二類) 5 天(國、英、物理、化學、生物-三類)/ 高三下醫藥衛生 2 天(數甲、化學)

114-1 瑞祥高中	
高一	5 天(國、英、數、物理/化學、歷史/地理)
高二社會組	5 天(國、英、數、歷史、地理)
高二自然組	5 天(國、英、數、物理、化學)
高三社會組	5 天(國、英、數、歷史、地理)/高三下不開
高三自然組	5 天(國、英、數、物理、化學)/高三下 3 天(數、物、化)

114-1 三民高中	
高一	4 天(國、英、數、增能)
高二社會組	4 天(國、英、數、公民)
高二自然組	5 天(國、英、數、物理、化學)
高三社會組	5 天(國、英、數、歷史、地理)/高三下沒開
高三自然組	5 天(英、數、物理、化學，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生物-地科-生物/地科</span> ) 高三下沒開

114-1 中山附中	
高一	4天(國、英、數、文書處理)
高二社會組	4天(國、英、數、歷/地)
高二自然組	4天(英、數、物理、化學)
高三社會組	5天(國、英、歷史、地理、公民)/高三下通常只上 1-2 天
高三自然組	5天(國、英、數、物理、化學)/高三下 2天(數、物理)

114-1 新興高中(尊重各班老師開課意願，沒有定則)	
高一	半導體班 3天(國、英、數)，普通班 1~2天(國、英、數)
高二社會組	無
高二自然組	1天(數學)
高三社會組	5天(國、英、數、歷史、地理)/高三下沒開
高三自然組	5天(國、英、數、物理、化學)/高三下沒開

114-1 鳳新高中	
高一	雙語班 2天(英、數)/數理班 5天(國、英、數、物/化、德語)
高二社會組	大多不開
高二自然組	2天(物理、化學)/數理班 5天(國、英、數、物理、化學)
高三社會組	大多不開
高三自然組	2天(物理、生物)/數理班 5天(國、數、物理、化學、生物) 高三下不開

114-1 新莊高中

高一	1 天(數學)
高二社會組	1.5 天(數學、公民 0.5)
高二自然組	1 天(數學)
高三社會組	2 天(數學、地理/歷史)
高三自然組	2 天(數學、地科)

## 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導師聘任實施要點草案

經 101 學年度期初校務會議第一次定訂  
 經 101 學年度 09 月 03 日擴大行政會報第一次修訂  
 經 101 學年度 09 月 17 日行政主管會報第二次修訂  
 經 101 學年度 11 月 27 日導師遴選委員會第三次修訂  
 經 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 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依據教師法第 32 條第七款及第九款，教師負有依有關法令參與學校學術、行政工作及社會教育活動、擔任導師之義務。依據高雄市中正高級中學教師教師聘約第 8 條，教師有擔任導師及行政職務之義務。

第二條 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第 18-21 條及高級中等學校組織設置及員額編制標準第 7 條第九款，高級中等學校為辦理教務、學生事務、總務、資訊、特殊教育等事務、視學校規模及業務需要設處（室）一級單位，並得分組為二級單位辦事。一級單位主任，除總務單位之主任得由教師兼任或職員專任外，其餘均由校長就專任教師聘兼之。二級單位組長，除總務單位之組長由職員專任、學生事務單位負責生活輔導業務之組長得由具輔導知能之人員兼任外，其餘由校長就專任教師聘兼之或由職員專任。輔導處（室）置主任一人，由校長於專任輔導教師中遴聘一人兼任之。圖書館置主任一人，由校長遴選具有專業知能之人員專任，必要時得由具有專業知能之專任教師聘兼之。

第三條 依據 101 年 9 月 5 日部授教中（二）字第 1010516111 號函頒佈，高級中等學校訂定教師擔任導師辦法及聘任導師注意事項辦理。

第四條 依據教育部 101 年 8 月 9 日臺國（四）字第 1010134056 號函頒佈，國民中小學聘任班級導師注意事項辦理。

第五條 本要點之目的如下：

- 一、建立行政及導師遴聘制度，行政及導師任期合理化。
- 二、建立公開、公平、人性、制度化的原則，讓全體教師參與行政及導師工作。
- 三、建立兼職行政及導師輪替制度，以促進和諧的教學氣氛與學校文化，協助校務順暢推動。

### 第二章 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導師遴選委員會

第一條 成立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導師遴選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辦理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導師遴選相關事宜，權責如下：

- 一、審核教師之「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導師積分」及「緩任行政、導師資格」。
- 二、依學校整體師資員額、課程需求及保障學生受教權益之原則，審核下學年度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導師之規劃表。
- 三、審議下學年度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導師名單及學期中導師更換名單。
- 四、向校務會議提案修訂本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導師遴選聘任實施要點。

第二條 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導師遴選委員會由校長、秘書、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主任教官、人事主任、教師會代表、教學組長、訓育組長及各領域（科）主席（召集人）所組成（國中部九人，高中部六人），由秘書擔任執行秘書，教務主任、學務主任、人事主任擔任副執行秘書，遴選委員皆為無給職。

第三條 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導師遴選委員會應於每學年開始前召開會議，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

議；會議須有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始能做成決議。

### 第三章 遴選資格

第一條 本校教師具有下列資格，得免擔任導師：

- 一、經學校聘兼秘書、主任、組長。
- 二、經學校聘兼自造科技中心執秘、生涯規劃學科中心執秘、專(兼)任輔導教師及協辦行政等職務。

第二條 本校教師具有下列資格，得申請緩任導師：

- 一、連續兼任導師三年且為畢業班導師或擔任主任、組長滿二年卸任者，新學年度得優先緩任導師職務一年。
- 二、當選下一學年度中正高中教師會會長者。
- 三、遴選年度已提出退休申請之教師（每人限申請一次）。
- 四、懷孕教師或身體特殊狀況需求，檢附醫師證明者。
- 五、有健保局重大傷病卡及當年度公立醫院或醫學中心證明需休養或治療。
- 六、具備上述資格者，提出緩任申請表後，由委員會審議之。

第三條 本校教師具有下列資格，得申請緩任行政職務：

- 一、懷孕教師或身體特殊狀況需求，檢附醫師證明者。
- 二、有健保局重大傷病卡及當年度公立醫院或醫學中心證明需休養或治療。
- 三、具備上述資格者，提出緩任申請表後，由委員會審議之。

第四條 代理教師不得擔任導師，除遇特殊情事時，由委員會決定之。

### 第四章 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導師遴選作業

第一條 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導師遴選程序：

- 一、階段一：聘任主任，與特殊事務之職位(自造科技中心執秘、生涯規畫學科中心執秘)。  
遴選制：由校長徵詢有行政經驗或資格之教師優先擔任，並由校長聘任之。
- 二、階段二：聘任組長，與特殊事務之職位(高中課務協辦)  
遴選制：由各處室主任徵詢有意願之教師擔任，續任者優先，經主任同意，並由校長聘任之。  
積分制：遴選制遇困難，依積分由低至高聘任。若組長缺額二位以上，由上列人選積分較高者優先選擇職務，積分相同者先協調後抽籤決定之。
- 三、階段三：聘任導師(導師任期至少以連續3年為原則)  
遴選制：由學務主任徵詢有意願之教師擔任，並由校長聘任之。若志願人數大於需求數，則依積分由高至低依序聘任。  
積分制：遴選制遇困難，則依積分由低至高依序聘任。積分相同者先協調後籤決定之。
- 四、階段四：聘任協辦行政  
遴選制：由各處室主任徵詢有意願之教師擔任，並由校長聘任之。  
積分制：遴選制遇困難，則依積分由低至高依序聘任。若協辦行政缺額二位以上，由積分較高者優先選擇職務，積分相同者先協調後抽籤決定之。

第二條 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導師遴選作業程序：

- 一、本年資積分計算方式，以任職本校年資為主（含代理期間）。人事室每年3月底前公布教師積分，積分有誤者，於每年4月15日前檢附相關資料送人事室修正。
- 二、每年4月初由秘書室通知教師於4月30日前視個人需求繳交「積分調查表」、「擔任行政職

務、導師意願調查表」或「緩任行政職務、導師申請書」，並以此意願表為參考，作為遴選制徵詢職務意願之依據。逾期未繳交者新學年度是否擔任行政職務、導師，由委員會依本要點決議。

- 三、每年 5 月 31 日前由教務處依學校整體師資員額、課程需求及保障學生受教權益之原則，提出初步規劃表，彙送學務處擬定導師建議名單。
- 四、由學務處查核全校教師導師年資積分、意願及緩任導師資格，將下學年度導師建議名單送委員會審議。
- 五、每年 6 月上旬，由校長與主任依本要點聘請教師兼任各項職務，若尚有職務空缺，須於 6 月中旬前公告。
- 六、每年 6 月下旬經委員會審議通過，公佈遴選結果，7 月上旬報請校長聘任之。

第三條 導師遴選應依各領域(科)所需員額分別作業，其順位如下：

- 一、順位一為自願擔任導師者（若自願擔任導師人數多於應任導師名額則以積分較高者為優先）。
- 二、順位二為上年度申請緩任者，緩任原因解除。
- 三、順位三為無緩任導師資格且積分較低者。
- 四、順位四為具緩任導師資格而積分較低者。（若同一順位且積分相同，以年齡較小者優先擔任導師（依年月日比序）；若年齡亦相同則抽籤決定之）
- 五、順位五為如有特殊狀況得由當學期之委員會召開臨時會議決定之。

第四條 積分計算方式如下：

- 一、擔任本校秘書、主任及中正高中教師會會長期間，每年 3 分。
- 二、擔任本校組長、自造科技中心執秘、生涯規劃學科中心執秘，每年 2.5 分。
- 三、中途接任(後母班，學期或學年)導師，當年度給予積分 2.5 分。
- 四、擔任導師期間，每年 2 分。
- 五、擔任本校協辦行政：每年 1.5 分(若協辦行政減授 2 節者，則每年 1 分)
  1. 教務處：副組長(教學、註冊、設備、實研)、教學組協辦、高中優質化協辦、高中課務協辦、國中課務協辦、高中課程計畫協辦、高中全英計畫協辦、高中部分領域雙語協辦、國中部分領域雙語協辦、高中學習歷程協辦。
  2. 學務處：副組長(訓育、衛生、體育)、高中彈性學習協辦、生輔性平協辦、國中童軍團長、午餐秘書、體育班召集人。
  3. 輔導室：專任輔導教師、國中兼任輔導教師、高中特教協辦、國中特教協辦、招生宣導協辦、國中資源班導師、國中快樂創意班導師、國中技藝班導師。
  4. 圖書館：高中第二資訊執秘書、國中第二資訊執秘、均質化協辦
- 六、專任輔導教師、國中兼任輔導教師：每年 1.5 分
- 七、上述條件重複時，以最高分數擇優採計，並額外加 0.5 分。
- 八、單次擔任代理導師達 1 個月以上額外給予 1 分，每學年以加 2 分為限。
- 九、擔任本校專任教師，每年 0.5 分。

## 第五章 導師之更換或代理

獲遴選兼任導師者，於學期中若遇特殊狀況（如重病）確實無法擔任導師工作，得以書面並檢附證明，向學務處申請更換導師，經委員會審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准。

- 一、第一順位由該班級副導師擔任之。
- 二、第二順位由該班專任教師之無緩任導師資格且積分較低者擔任。
- 三、第三順位則由全體專任教師積分較低者擔任。  
(同一順位且積分相同，以年齡較小者優先擔任導師（依年月日比序）；若年齡亦相同則抽籤決定之)

## 第六章 獎懲措施：

教師擔任行政職務、導師工作，其表現優異者，學校得於每學年度結束時，列舉事實，報請學校成績考核委員會或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獎勵。表現不佳者，得於學年度結束時調整其職務，必要時得移請相關委員會審議，並依審議結果辦理。

## 第七章 附則

第一條 教師因不當管教，違反教育相關規定，經處分後不適任導師時，得學期中由學務處提報委員會審議並以書面通知免兼，其職缺依第五章辦法辦理。

第二條 依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聘約準則，兼任行政職務、導師之權利與義務依相關法規辦理。

第三條 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 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導師聘任實施要點



附件三

課程名稱	中文名稱	(由系統帶入) 一起創造不迷惘的人生藍圖		
	英文名稱	Building Your Future Life Path		
授課年段	(由系統帶入)	學分數	(由系統帶入)	
課程屬性	<input type="checkbox"/> 專題探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跨領域/科目專題 <input type="checkbox"/> 跨領域/科目統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實作(實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探索體驗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外語 <input type="checkbox"/> 本土語文 <input type="checkbox"/> 全民國防教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職涯試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識 性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預修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師資來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校內單科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跨科協同 <input type="checkbox"/> 跨校協同 <input type="checkbox"/> 外聘(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外聘(其他)			
課綱 核心素養	A 自主行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1. 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 <input type="checkbox"/> A2. 系統思考與問題解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3. 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		
	B 溝通互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1. 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 <input type="checkbox"/> B2. 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 <input type="checkbox"/> B3. 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		
	C 社會參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1. 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2. 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 <input type="checkbox"/> C3. 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		
學生圖像	<input type="checkbox"/> 深耕本土愛鄉情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系統思維問題解決 <input type="checkbox"/> 培養國際移動競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探索自我樂活人生			
學習目標	<p>本課程強調設計思考與生涯規劃的核心宗旨，透過系統化的自我探索、問題解決與未來想像，從個人特質、價值觀、學習模式、生活挑戰到未來職涯發展領域，引導學生認識自我並設計個人生涯藍圖。課程目標是讓高中生能夠掌握設計思考精神，一方面探索自我潛能與生涯方向，一方面培養面對未來挑戰的應變能力。課程將持續透過互動體驗以及實作演練，鼓勵學生主動思考個人生涯規劃，培養有策略的思考模式，增強對未來的信心，並為大學選擇與職場發展搭建穩固的生涯橋樑。</p>			
教學大綱	週次	單元/主題	實際上課內容	
	1	課程介紹 設計思考與 設計人生	1. 了解課程目標與學習方式 2. 分享選課動機與學習期望 3. 自我介紹與互動 4. 透過圖卡、字卡探索未來想像	
	2	故事力練 習：說故事 挑戰	1. 認識故事的力量與吸睛技巧 2. 用圖像和故事表達自我 3. 共同創作集體故事	
	3	生活筆記： 好時光日誌	1. 認識身體預算 (Body Budget) 2. 覺察日常生活的存款與提款 3. 累積屬於自己的好時光日誌	
	4	成長軌跡： 高中生 活地圖	1. 成長軌跡與自我覺察 2. 校園探索與詩的誕生 3. 從詩到生涯	
	5	我是誰：價 值觀探 索	1. 認識「價值觀」 2. 找出自己的核心價值 3. 從價值衝突到學習做決定	

教學大綱	6	我想成為誰：英雄圖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理解「英雄之旅」作為成長的隱喻。</li> <li>2. 透過拼貼圖像創作表達理想自我與內在力量。</li> <li>3. 連結過去經驗與當前挑戰，設定具體成長方向。</li> </ol>
	7	人生時光機：未來劇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認識每個人生階段不同的「角色」與「任務」</li> <li>2. 理解自己目前的角色狀態，有助於找到現階段的挑戰與想解決的問題</li> <li>3. 生涯規劃是「從現在出發」的未來想像。</li> </ol>
	8	用智慧心開啟內在導航 I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覺察情緒與身體訊號，建立內在導航的基礎能力</li> <li>2. 理解生活中的角色、關係圈與壓力來源，連結自我與環境</li> <li>3. 學習安頓自己：運用呼吸、身體連結等工具照顧自身</li> </ol>
	9	用智慧心開啟內在導航 II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透過角色體驗理解自身行為模式，覺察合作與壓力情境中的反應</li> <li>2. 發展多元情緒與壓力因應策略，將安頓轉為可實踐的技能</li> <li>3. 將覺察 → 行動：把身體訊號、情緒線索轉化為日常管理能力</li> </ol>
	10	人生設計 I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理解「同理心」並從使用者視角看問題</li> <li>2. 透過具象化設計挑戰練習設計思考流程</li> <li>3. 練習聆聽、觀察、提問，形成同理心訪談能力</li> </ol>
	11	人生設計 II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4. 將使用者訪談結果轉化為具體設計原型與解決方案</li> <li>5. 深化同理心：練習傾聽、情緒接住、回應他人感受</li> <li>6. 將同理與設計帶回自身：覺察自己需求，為自己設計解決方案</li> </ol>
	12	人生設計成果紀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學生能釐清產品核心價值，並轉化成 20 秒影片腳本</li> <li>2. 具備簡易的拍攝能力</li> <li>3. 能在小組回饋中修正與提升產品介紹品質</li> <li>4. 為成果展的動態說明、靜態展示做準備</li> </ol>
	13	心之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能夠辨識並比較內在基本需求評估工具，作為抉擇方法的依據。</li> <li>2. 能夠分析重要他人的意見後，在抉擇歷程中釐清自我的需求進行抉擇。</li> <li>3. 能夠判斷適合自己的抉擇方式，在生涯反思後，為自己做出變化因應，規劃未來，做出負責任的決定。</li> </ol>
	14	心之刀	
	15	課程成果展	課程成果展
	16	00 的使用說明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統整自我探索成果，建構可描述的個人特質輪廓。</li> <li>2. 覺察自身的能量來源、情緒警訊與需求，建立自我修復策略。</li> <li>3. 描繪未來自我版本並擬定可行行動方向。</li> </ol>
	17		
	18	期末課程檢視、回顧與統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進行學期收穫統整</li> <li>2. 收斂自己對人生的新觀點</li> <li>3. 盤點學生學期收穫</li> </ol>
學習評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課程參與度：20%</li> <li>2. 課堂學習單：30%</li> <li>3. 討論與發表：20%</li> <li>4. 小組專題報告：30%小組自行選定本學期任一主題，進行課堂期末報告。</li> </ol>		
對應學群	■醫藥衛生 ■社會心理 ■教育		
備註			

## 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業輔導費計算

月	週	星期						重要行事	課業輔導費計算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二月	寒	1	2	3	4	5	6	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0 日，寒假結束</li> <li>● 11-13 日，1/21-1/23 彈性上課</li> <li>● 14-22 日，除夕及春節年假</li> <li>● 23 日，開學典禮暨正式上課</li> <li>● 23 日，全校開始第八節</li> <li>● 27 日，補 228 和平紀念日放假一天</li> </ul>	1.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後輔導 <u>預估</u> 上課節數： 115/02/23(一)至 115/06/19(五)， 合計 17 週，每週 5 節，共計 85 節。  2. 各年級 <u>減扣</u> 上課節數，如下： (1)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國一、國二</span> ：3/9、3/10、3/11、3/23、3/24、 3/25、3/26、4/6、5/4、5/5、5/6、5/7； 週五不上課，扣 17 節； 共計 12+17 = <b>29 節</b> 。 (2)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國三</span> ： <u>2/27</u> 、3/23、3/24、3/25、3/26、3/27、 4/3、4/6、5/1、5/4、5/5、5/6、5/7、5/8； 5/15(五)至 6/19(五)課程結束，扣 26 節； 共計 14+26 = <b>40 節</b> 。 (3)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高一</span> ：3/16、3/17、3/18、3/23、3/24、 3/25、3/26、4/6、5/4、5/5、5/6、5/7； 週五不上課，扣 17 節； 共計 12+17 = <b>29 節</b> 。 (4)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2px;">高二</span> ：3/23、3/24、3/25、3/26、4/6、 5/4、5/5、5/6、5/7、5/13、5/14； 週五不上課，扣 17 節； 共計 11+17 = <b>28 節</b> 。 3. 各年級 <u>實際</u> 上課節數：預估節數- <u>減扣</u> 節 數： (1) 國一、國二：85-29 = <b>56 節</b> 。 (2) 國 三：85-40 = <b>45 節</b> 。 (3) 高 一：85-29 = <b>56 節</b> 。 (4) 高 二：85-28 = <b>57 節</b> 。  4. 計費方式： (1) 國中部一、二年級(每週 4 節) 收費 <b>1553 元</b> (500× <b>56</b> ÷0.82÷22 = 1552.10) (2) 國中部三年級(每週 5 節) 收費 <b>1248 元</b> (500× <b>45</b> ÷0.82÷22 = 1247.22) (3) 高中部一年級(每週 4 節) 收費 <b>1284 元</b> (550× <b>56</b> ÷0.80÷30 = 1283.33) (4) 高中部二年級(每週 4 節)
	1	8	9	10	11	12	13	14		
	2	15	16	17	18	19	20	21		
	3	22	23	24	25	26	27	28		
三月	4	1	2	3	4	5	6	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9-11 日，國一、二童軍露營</li> <li>● 16-18 日，高一公民訓練</li> <li>● 23-25 日，第一次段考</li> </ul>	
	5	8	9	10	11	12	13	14		
	6	15	16	17	18	19	20	21		
	7	22	23	24	25	26	27	28		
四月	8	29	30	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3 日，補 4/4 兒童節放假一天</li> <li>● 6 日，補 4/5 民族掃墓節放假一天</li> <li>● 28-29 日，高三、國三畢業考 (註：國三照樣上課)</li> </ul>	
	9	5	6	7	8	9	10	11		
	10	12	13	14	15	16	17	18		
	11	19	20	21	22	23	24	25		
五月	12	26	27	28	29	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 日，勞動節放假一天</li> <li>● 5-7 日，高一二及國一二第二次段考</li> <li>● 13-15 日，高二大學之旅</li> <li>● 14 日，國三第八節輔導課結束</li> <li>● 15 日，國三放學看會考考場</li> <li>● 16-17 日，國中教育會考</li> </ul>	
	13	3	4	5	6	7	8	9		
	14	10	11	12	13	14	15	16		
	15	17	18	19	20	21	22	23		
六月	16	24	25	26	27	28	29	3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8 日，第八節輔導課結束</li> <li>● 19 日，端午節放假一天</li> <li>● 24-26 日，期末考</li> <li>● 30 日，休業式</li> </ul>	
	17	31								
	18	7	8	9	10	11	12	13		
	19	14	15	16	17	18	19	20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暑	28	29	30						

收費 1307 元( $550 \times 57 \div 0.80 \div 30 = 1306.25$ )

(5) 國中部、高中部體育班均不上課後輔導課

5. 計費計算公式(依據公文揭示的收費標準):

甲、國中計算公式: 教師輔導鐘點費標準  
 $\times$  節數  $\div 0.82 \div$  班級人數(以 22 人計)

乙、高中計算公式: 教師輔導鐘點費標準  
 $\times$  節數  $\div 0.80 \div$  班級人數(以 30 人計)